

2023年度
苍溪县高坡镇卫生院
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4
第四部分 附件	17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17
第五部分 附表	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8
二、收入决算表	18
三、支出决算表	1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8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8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8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8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8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8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表	18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单位主要职能。

1. 乡镇卫生院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综合提供预防、保健和基本医疗等服务。

2. 加强农村疾病预防控制，做好传染病、地方病防治和疫情等农村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工作，重点控制严重危害农民身体健康的传染病、地方病、职业病和寄生虫病等重大疾病。

3. 认真执行儿童计划免疫。积极开展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防治工作。

4. 做好农村孕产妇和儿童保健工作，提高住院分娩率，改善儿童营养状况。

5. 积极做好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的服务、计划生育技术指导、康复等工作。

6. 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普及疾病预防和卫生保健知识，指导群众改善居住、饮食、饮水和环境卫生条件，引导和帮助农民建立良好的卫生习惯。

（二）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狠抓政治建设，提升思想素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来川来广视察重要

指示精神，学习党的二十大报告精神等集中学习15次，带头上党课4次，扎实开展组织生活会2次，对标找差、红脸出汗，通过谈心谈话、自查问题、征集问题，明确了努力方向、制定了改进措施，形成了良好工作氛围。

2. 以党建为引领，推进重点工作。一是规范扎实开展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工作，组建九个健康服务团队，签订家庭医生服务契约16,096份，设置了健康教育宣传栏17块120期，开展公众健康咨询活动和主办健康教育知识讲座25次以上，组织全镇65岁以上2,800位老年人免费体检。二是扎实开展医药领域反腐工作和就医环境大提升工作，装修改建门诊大厅，住院部等，规范医疗行为，纠正不正之风，三是推进“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县”创建工作，继续加大中医康复理疗科投入，高标准打造中医康复理疗病区，规范整理创建档案，得到上级领导高度认可，克服适应医保DRG支付改革，全年收入稳居全县同类乡镇卫生院第一，顺利推进村医养老退出机制，全镇新退出70岁以上在岗村医2名，无上访事件发生，及时局部调整了空白村村医1名，成功织密了全镇健康基层网底。

3. 落实党建重点任务，夯实组织基础。规范建有党员活动室1间，制度上墙，配有兼职党务工作人员1人。全年组织召开支委会4次，党员大会4次，发展培养入党积极分子3人，通过定向医学专科生计划、县招乡用等方式，招聘3名医学类大学生，并选派到上级医院进修学习。开展党员志愿服务活动4次，免费为

80余人提供健康咨询、健康体检、义诊等服务，发放健康宣传资料150余份。本年度，全体党员已按时按量缴纳党费1,668元。

4. 压实主体责任，从严管党治党。将党风廉政建设纳入全年重点工作，统筹安排，全面推进。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工作4次，分析研究本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状况，制定具体的工作计划和措施，与支部委员、全院职工签订了《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开展全覆盖谈心谈话，组织全员认真学习医疗卫生行业建设“九不准”和《医疗机构从业人员行为规范》等4次，培育和塑造医院的清风正气。狠抓病历处方质量的提高，开展了处方点评12次，建立了不合格处方惩处制度并落实。制定完善了《医院章程》《医院管理实施方案》等制度，起到了党支部领导核心和战斗堡垒作用。

5. 强化意识形态建设，引领正确导向。一是积极推进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压实主体责任，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召开专题工作会议2次，听取汇报2次，分析研判2次，确保意识形态工作有效落实。二是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宣传主阵地，扎实推进文明精神建设，更新党建文化、精神文明建设等宣传专栏4版，组织全体党员观看《党员开会了》4次。三是抓好“学习强国”平台的常态化学习，人均学习积分超过30分，全院学习强国全年系统每月排名均在全县前五名。

6. 中医药工作纳入全年重点工作。在原有中医科的基础上，高标准打造了中医康复理疗病区，确定中医康复理疗科为重点特

色科室，开展中医适宜技术8类12项。全年中医门诊占比55%，中医康复理疗占中医服务人次22%，目前我院有中药饮片304种，中成药86种，全年开展抽查中药饮片和配方质量10次，未发现霉变虫蛀现象，中药处方未发生称重和药味错误。65岁以上老年人和0-3岁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分别达到87%，94%。开展中医药文化宣传和义诊活动13次。另外对全院及村卫生室开展“西学中”培训，并定期派中医人员到村卫生室进行坐诊、开展中医业务技术指导，让更多的医务人员掌握中医适宜技术。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高坡镇卫生院属于苍溪县卫生健康局下属的二级预算单位，下设独立编制机构1个，其中行政机构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机构0个，其他事业机构1个。

纳入2023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编制机构包括：

苍溪县高坡镇卫生院。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847.57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1.25万元，增长3.8%。主要变动原因是财政拨款一次性绩效等项目增加，支出同时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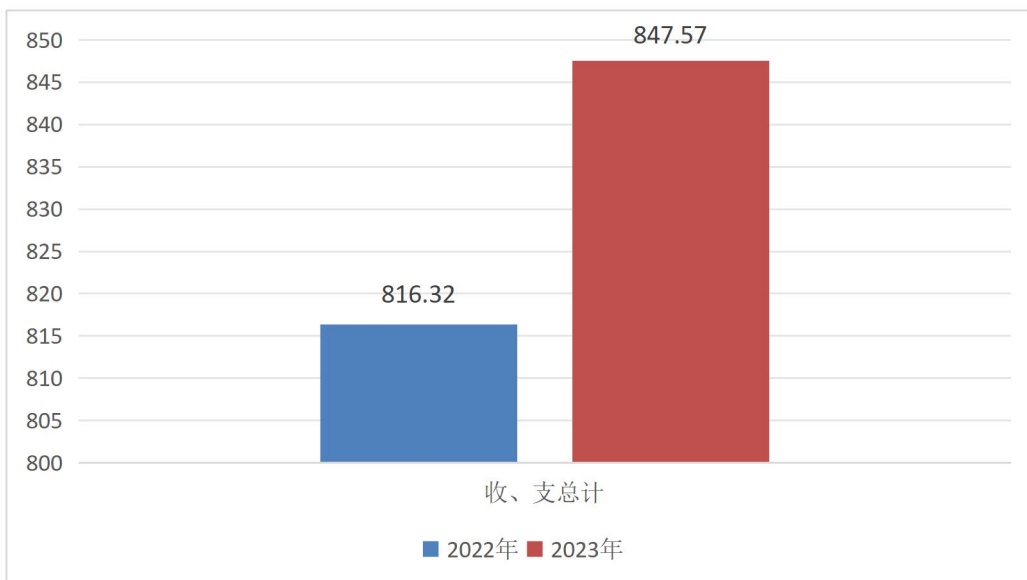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832.8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43.35万元，占41.2%；事业收入489.02万元，占58.7%；其他收入0.45万元，占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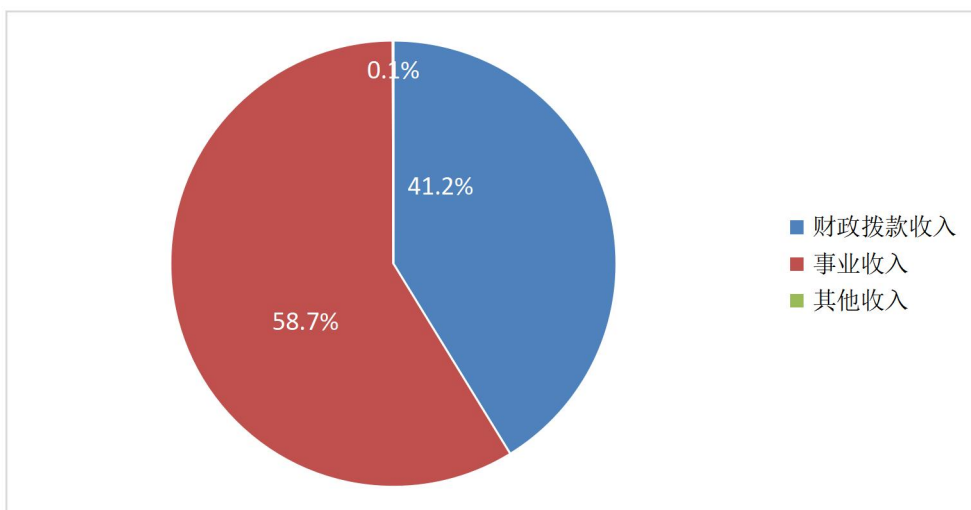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847.5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39.25万元，占75.4%；项目支出208.32万元，占2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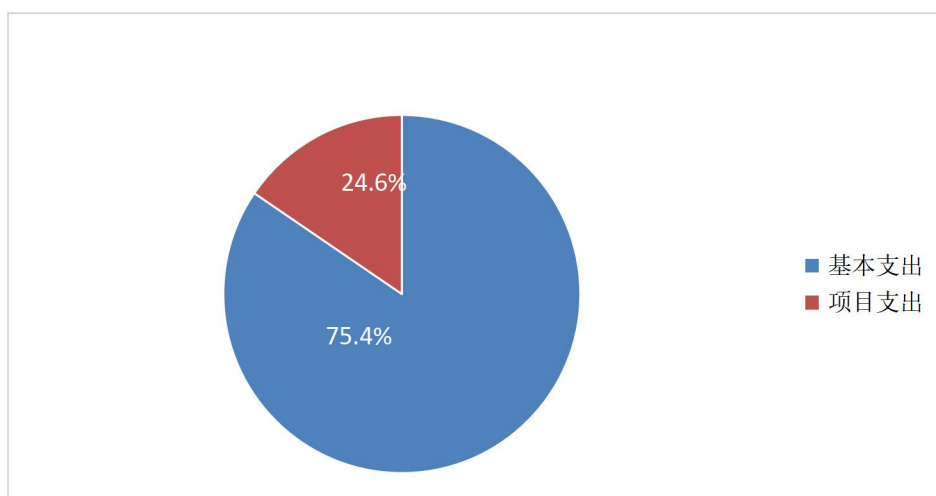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43.35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3.92万元，增长7.5%。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增加及本年增加核增一次性绩效项目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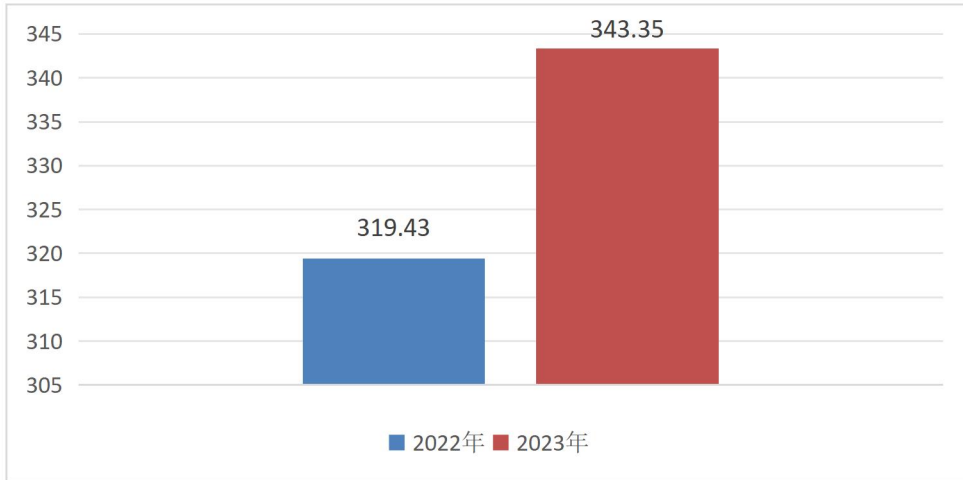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43.3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0.5%。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3.92万元，增长7.5%。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增加及本年增加核增一次性绩效项目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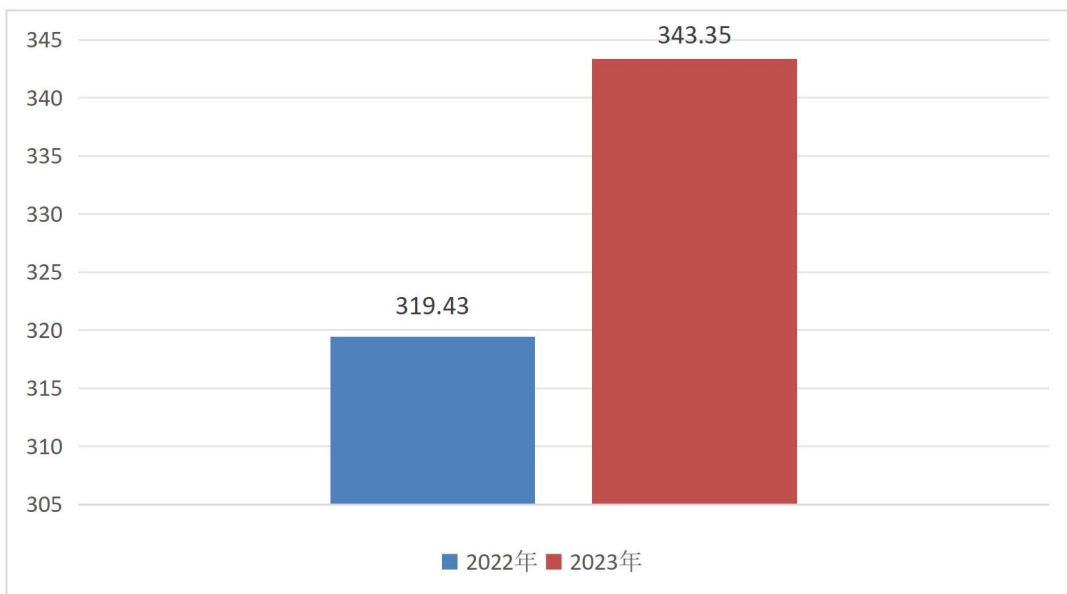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43.3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85万元，占5.5%；卫生健康支出309.43万元，占90.1%；住房保障支出15.07万元，占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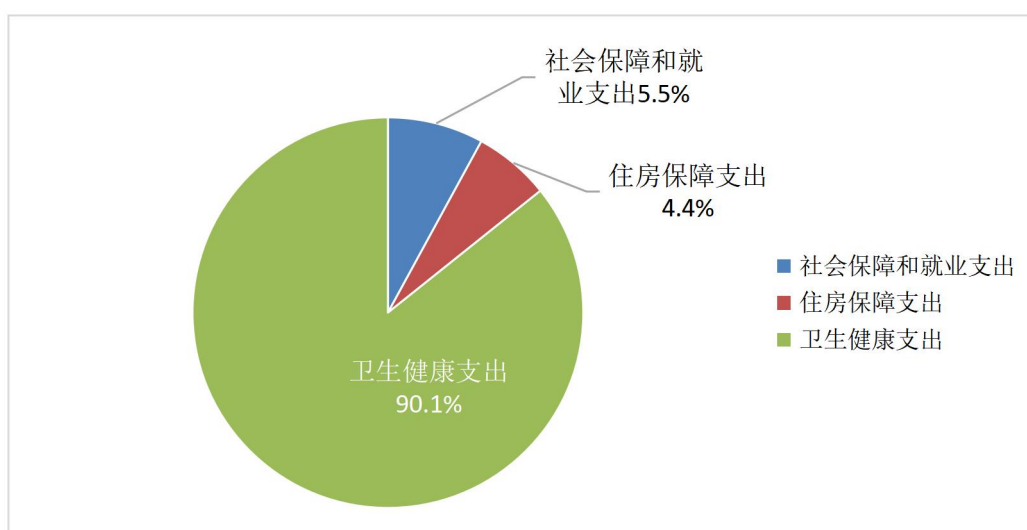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为392.4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43.3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87.4%。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8.86万元，支出决算为18.8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5.37万元，支出决算为0.3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2.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

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全年预算为108.77万元，支出决算为102.9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4.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全年预算为45.93万元，支出决算为29.1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63.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全年预算为153.7万元，支出决算为152.3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9.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考核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全年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全年预算为9.65万元，支出决算为9.6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

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6.51万元，支出决算为4.8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7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7.01万元，支出决算为7.0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0.62万元，支出决算为3.1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29.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全年预算为15.07万元，支出决算为15.0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5.0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23.7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1.06万元、津贴补贴8.5万元、奖金42.25万元、绩效工资0.7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8.86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7.01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3.28万元、住房公积金15.07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5.9万元、生活补助1.07万元。

公用经费11.2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4.42万元、咨询费0.25万元、手续费0.05万元、水费0.5万元、电费1.19万元、邮电费0.01万元、差旅费0.85万元、专业材料费0.9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1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本单位当年未编制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上下年均未发生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2022年度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无变化。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

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3年度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小型客车0辆、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苍溪县高坡镇卫生院属于财政补助的事业单位，2023年度未发生机关运行经费，与2022年度决算数持平。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苍溪县高坡镇卫生院未发生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苍溪县高坡镇卫生院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中：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本药物制度项目等26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26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26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26个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绩效自评报表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医疗卫生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资金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

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公共卫生岗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指用于乡镇卫生院的人员及公用经费等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基层医疗机构的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指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指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过渡期临时性工作补助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六、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

务（项）：指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指反映用于其他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二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表